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nding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藍鼎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2)

**內幕消息
獲發預賭牌
及
恢復買賣**

本公告乃藍鼎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獲發預賭牌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Landing Resorts Philippines Development Corporation(「**Landing Philippines**」)(作為牌照持有人)與菲律賓娛樂博彩公司(「**PAGCOR**」，為菲律賓博彩及賭博的監管及發牌機關)訂立預賭牌協議(「**預賭牌協議**」)，據此，Landing Philippines獲PAGCOR發出預賭牌(「**預賭牌**」)以於綜合度假區NayonLanding(「**綜合度假區**」)內設立及營運娛樂場(「**娛樂場**」)。綜合度假區位於菲律賓馬尼拉的娛樂城，將由本集團發展及營運。

於綜合度假區落成及PAGCOR批示綜合度假區實際項目總成本符合以項目施工計劃為準的經審批項目成本後，PAGCOR將向Landing Philippines發出正式娛樂場博彩牌照(「**正式牌照**」)。預賭牌及正式牌照的有效期合共為十五(15)年(由發出預賭牌當日起計)或直至二零三三年七月十一日。正式牌照可按與預賭牌相同的條款及條件重續。除非另行獲得PAGCOR同意，Landing Philippines不得營運視頻串流或互聯網博彩。

根據預賭牌協議，Landing Philippines (其中包括) 同意就發展及營運綜合度假區作出至少1,000,000,000美元的投資承諾(「投資承諾」)。投資承諾實際上是一項「投資協議」(參見第184號行政命令頒布的10th Regular Foreign Investment Negative List)，容許Landing Philippines以外商全資擁有形式經營娛樂場。

娛樂場及綜合度假區

綜合度假區將建於面積約95,700平方米(「平方米」)的土地上，計劃建築面積(「建築面積」)約610,000平方米，總樓面面積(「總樓面面積」)約329,000平方米。綜合度假區設有(其中包括)菲律賓文化主題公園、室內水上樂園、室內電影主題公園、會議中心、豪華酒店、零售及餐飲區以及其他商業及娛樂設施。除提供世界級的娛樂及購物設施以吸引來自世界各地的遊客外，綜合度假區吸引任何年齡的賓客前來親身體驗菲律賓的文化、古蹟及美態。本集團計劃於二零二二年初開放綜合度假區。

娛樂場將為綜合度假區的重點設施。按照目前計劃，娛樂場的總樓面面積約為28,000平方米，以「空中賭場」為主題給予貴賓絕妙的博彩體驗。Landing Philippines有權營運娛樂場以接待年滿21歲的當地及外國賭客，並提供以下博彩遊戲及獲PAGCOR批准的任何變動及衍生形式：百家樂(Baccarat)、廿一點(Blackjack)、英式廿一點(Pontoon)、輪盤(Roulette)、賭場大戰(Casino War)、花旗骰(Craps)、話事啤(Stud Poker)、大細(Big & Small)、幸運輪(Money Wheel)、牌九(Pai-Gow)、普拉普拉(Pula at Puti)、角子機(Slot Machines)、電子博彩機(Electronic Gaming Machines)及撲克(Poker)。

綜合度假區的總綱發展計劃(包括娛樂場內賭枱、角子機及電子賭枱的數目)尚未落實定案。Landing Philippines將向PAGCOR提交綜合度假區的最終發展及施工總綱方案以供審批。

綜合度假區的投資總額目前估計約為1,500,000,000美元，所需資金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源及／或債務融資提供。本集團不會以任何股本集資方式(不論公開發售、股份配售、供股或任何其他股本集資形式)為此新項目籌集資金。

動土儀式

本集團計劃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七日在綜合度假區的地盤舉行隆重動土儀式，象徵綜合度假區的發展正式展開，亦標誌著本公司的發展邁進重要里程碑，顯示本公司在爭取成為全球旅遊、休閒及娛樂業翹楚上不斷努力。

一般事項

本公司股東務請注意，根據聯交所於二零一四年一月發出編號HKEx-GK71-14的指引信(「指引信」)，倘本集團直接或間接從事賭博活動，而經營該等賭博活動(i)未能符合經營該等活動所在地的適用法例；及／或(ii)違反香港法例第148章賭博條例，則根據上市規則第8.04條，本公司或其業務可能會被視作不適宜上市，聯交所或會指令本公司採取補救措施及／或可能暫停本公司證券買賣。就此而言，本公司將遵守所有適用法例及上市規則(包括指引信項下規定)，並將就此妥為諮詢法律意見。

本集團仍在申請發展綜合度假區的其他所需批准，該等批准未必一定會授出。倘取得上述法律意見或綜合度假區的計劃發展有進一步最新消息，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另行就此作出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發展綜合度假區的相關批准未必一定會授出，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暫停買賣及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股份」)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上午十時二十二分起於聯交所短暫停止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於刊發本公告後，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股份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買賣。

承董事會命
藍鼎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仰智慧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仰智慧先生(主席)及周雪云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霍浩然先生、鮑金橋先生及黃鎮雄先生。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